青 云 谱 区 民 政 局

青民建字〔2022〕5号

**分类：**A1

对区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第73号建议的

答复

戴军代表：

首先感谢代表对我区社区干部队伍建设的关心。您提出的《关于强化社区干部队伍建设，夯实基层基层的建议》，我局已收悉，现回复如下：

**一、进一步规范社区工作者队伍的管理。**为推进队伍建设专业化，提高社区工作者整体素质。根据市委办公厅、市政府办公厅《印发<关于加强城市社区工作者职业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>的通知》（洪办字〔2020〕17号）文件精神，我区一直坚持“凡进必考”制度，由区城乡社区治理领导小组统筹协调相关部门开展招聘工作，按照社区工作者职数空缺数量，委托第三方招聘公司面向社会公开招聘，招聘对象一般应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，年龄在35周岁以下（对于有3年以上乡镇基层、社区工作经验者及中共正式党员，年龄可放宽至40周岁以下）。招聘完成后由街道、镇统筹调配、社区使用，试用期为三个月，试用合格者，实行聘期管理。在社区

**二、大力拓宽社区人员上升空间。**切实树立社区工作者也是人才的观念，及时发现热情高、素质好、能力强的社区工作者，派任务压担子，推动其早日成长为社区骨干，走上社区领导岗位。积极推荐符合条件的优秀社区工作者担任各级党代会代表、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和劳动模范，提升社区工作者职业荣誉感。建立事业编招考绿色通道，积极推荐优秀社区党组织书记参加三方面人员考试，截至目前已有2名社区党组织书记选拔进入街道、镇领导班子，5名社区党组织书记选聘为事业编制人员。

1. **积极开展任职培训。**建立健全社区工作者队伍职业规范和从业标准，对任职所需的思想政治、法律法规、专业知识等方面积极开展集中培训，着力弥补社区干部的知识弱项、能力短板、经验盲区，不断丰富专业知识、提升专业能力，进一步提高社区工作者的业务水平和实际工作能力。

**四、推行职业资格认证制度。**鼓励社区工作者参加全国社会工作职业水平考试，每年邀请专业教师进行考前辅导。建立社工人才激励机制，社区工作人员取得社会工作师、助理社会工作师执业资格证书并聘用的，分别给予每月200元、100元的执业资格补贴。鼓励更多社区工作人员走专业化职业化道路，提高全区社区工作人员的整体素质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继续做好全区社区干部队伍建设工作，积极探索建立社区干部培养机制，稳定社区干部队伍。

附件：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2022年6月27日

抄送：区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，区政府办公室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88462681

邮政编码：330001